

永水利〔2023〕46号

## 关于公布永春县堤防、水闸安全（防汛） 责任人的通知

各有关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水管单位：

根据《泉州市水利局关于做好2023年堤闸安全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泉水发明电〔2023〕12号）要求，现将永春县堤防、水闸安全（防汛）责任人名单予以公布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：永春县2023年堤防、水闸安全（防汛）责任人名单汇总表

永春县水利局

2023年3月16日

---

抄送：市水利局、县应急局、存档（2）。

---

永春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3年3月16日印发